

《定命录》 [唐] 吕道生撰

定命录 [唐] 吕道生撰

王 超

王超者，尝为汜水县令，严损之曰：“公从此京官讫，即为河北二太守。”后果入为著作郎，出为真定太守，又改为京城守。超又为汜谓水令严迴云：“公宜修幅。”严不信，果被人诉，解官除名，配流而身亡也。（《广记》卷一四七）

宋 恽

明皇在府之日，与绛州刺史宋宣远兄恽有旧。及登极之后常忆之、欲用为官。恽自知命薄，乃隐匿外州。缘亲老归侍，至定鼎门外，逢一近臣。其人入奏云：“适见宋恽。”上喜，遂召人。经十数年，每欲与官，即自知无禄，奏云：“若与恽官，是速微命。”后因国子监丞杜幼奇除左赞善大夫，诏令随例与一五品官。遂除右赞善大夫。至夜卒。（《广记》卷一四八）

段文昌

故西川节帅段文昌，字景初。父锷，为支江宰，后任江陵令。文昌少好蜀文，长自渚宫，困于尘土。客游成都，谒韦南康皋，皋与奏释褐。道不甚行，每以事业自负，与游皆高名之士。遂去南康之府。金吾将军裴 之镇梁川，辟为从事，转假廷评。裴公府罢，因抵兴元之西四十里，有驿曰鹄鸣。滨汉江，前倚巴山。有僧清依其隈，不知何许人也。常嘿其词，忽复一言，未堂不中。公自府游，闻清僧之异，迳诣清公求宿，愿知前去之事。自夕达旦，曾无词。忽问蜀中闻极盛旌旆而至者谁，公曰：“岂非高崇文乎？”对曰：“非也，更言之。”公曰：“代崇文者， 武黄门也。”清曰：“十九郎不日即为此人，更盛更盛。”公寻徵之，便曰：“害风妄语，阿师不知。”因大笔而已。

由是颇亦自负。户部员外韦处厚出开州刺史，段公时任都官员外，判盐铁案。公送出都门。处厚素深于释氏，泊到鹄鸣，先访之。清喜而迎处厚，处厚因问还期。曰：“一年半岁，一年半岁。”又问终止何官，对曰：“宰相，须江边得。”又问终止何处，僧遂不答。又问段十九郎何如，答曰：“已说矣，近也，近也。”及处厚之归朝，正三岁，重言“一年半岁”之验。长庆初，段公自相位节制西川，果符清师之言。处厚唯不喻江边得宰相，广求智者解焉。或有旁徵义者， 谓处厚必除浙西夏口，从是而入拜相。及文宗皇帝践祚自江邸，首命处厚为相，至是方验。与邹平公同发师修清公塔，因刻石记其事焉。

又，赵宗儒节制兴元日，问其移勤，遂命纸作两句诗云：“梨花初发杏花初，甸邑南来庆有馀。”宗儒遂考之，清公但云“害风阿师取次语”。明年二月，除检校右仆射，郑馀庆代其位。（《广记》卷一五五）

沈 七

有沈七者，越州人，善卜。李丹员外谓之曰：“闻消息，李侍郎知政事，某又得给事中，如何？”沈七云：“李侍郎即被追，不得社日肉吃，后此无禄，公亦未改，不得给事中。”其时去社才十四日，果有敕追李侍郎，去社两日而上道，至汴卒。李亦不得给事中。

又，天宝十四年，王诸应举，欲入京，于越州沈七处卜，得纯乾卦，下四位动，变观卦。沈云：“公今应举，得此卦，‘观国之光，利用宾于王’，本是嘉兆。然交动，群阴咸阳，下成乾卦，上变至四，又不至五。五是君位，未得‘利见大人’。恐公此行，不至京而回。”果至东京，属安禄山反，奔走却归江东。（《广记》卷二一七引《定命录》）

安禄山

玄宗御勤政楼，下设百戏，坐安禄山于东间观看。肃宗谏曰：“历观今古，无臣下与君上同坐阅戏者。”玄宗曰：“渠有异相，我欲褫之故耳。”又尝与之夜宴，禄山醉卧，化为一猪而龙头。左右遽告。帝曰：“渠猪龙，无能为也。”终不杀之。禄山初为韩公张仁愿帐下走使之吏，仁愿常令禄山洗脚。仁愿脚下有黑子，禄山因洗而窃视之。仁愿顾笑曰：“黑子，

吾贵相也。汝独窃视之，岂汝亦有之乎？”禄山曰：“某贱人也，不幸两足皆有之，比将军者色黑而加大，竟不知其何祥也。”仁愿观而异之，益亲厚之，约为义儿，而加宠荐焉。（《广记》卷二二二）

李淳风

武后之召入宫，李淳风奏云：“后官有天子气。”太宗召宦人阅之，令百人为一队，问淳风。淳风云：“在某队中。”太宗又分为二队，淳风云：“在某队中，请陛下自拣择。”太宗不识，欲尽杀之。淳风谏：“不可。陛下若留，虽皇祚暂缺，而社稷延长。陛下若杀之，当变为男子，即损灭皇族无遗矣。”太宗遂止。（《广记》卷二二四）

杨贵妃

贵妃杨氏之在蜀也，有野人张见之云：“当大富贵，何以在此？”或问：“至三品夫人否？”张云：“不是。”“一品否？”曰：“不是。”“然则皇后耶？”曰：“亦不是，然贵盛与皇后同。”见杨国忠，云：“公亦富贵一位，当秉天下权势数年。”后皆如其言。（《广记》卷二二四）

玄宗

玄宗梦入井，有一兵士著排，背负而出。明日，使于兵号中寻访，总无此人。又于苑中搜访，见一掌关著排，便引见。上问：“汝昨夜作何梦？”对曰：“从井中背负日出登天。”上睹其形状与梦相似，乃问：“汝欲官乎？”答曰：“臣不解作官，臣家贫。”遂敕赐钱五百千。（《广记》卷二七七）

李太尉军士

长安里巷说，朱泚乱时，李太尉军中有一卒，为乱兵所刃，身颈异处，凡七日，忽不知其然而自起。但觉肋骨称硬，咽喉强于昔时，而受刃处痒甚。行步无所苦，扶持而归本家。妻儿异之，讯其事，具说其所体与颈分之时，全不悟其害，亦无心记忆家乡。忽为人驱入城门，被引随兵死者数千计。至其东面，有大局署，见绿衣长吏凭几，点籍姓名而过。次呼其人，便曰：“不合来。”乃呵责极切。左右逐出令还，见冥司一人，A桑木如臂大，其状若浮沤钉，牵其人头身断处，如令勘合，则以桑木钉自脑钉入喉。俄而便觉，再见日月，不甚痛楚。妻儿因是披顶发而观，则见隆高处一寸已上，都非寻常，皮里桑木黄文存焉，人或谓之粉黛。元和中，温会有宗人守清，为镇之权将，忽话此事，守清便呼之前出，乃云，是其麾下甲马士耿浩，今已七十余，膂力犹可支数夫。会因是亲睹其异。（《广记》卷三七六）

五原将校

五原将校往扬子，请衣赐。校有所知，能承顾问，院官与之款曲。顾见项上有一肉环围绕，瘢痕可惧。院官与之熟，因诘其所来。具对：昔岁巡边，其众五六百，深犯榆塞。遭虜骑掩袭，众数千，悉是骑兵。此五百短兵，全军陷歿，积尸为京观。其身首已异矣，至日入，但魂魄觉有呵喝，状若官府一点巡者，至某，官怒曰：“此人不合死，因何杀却？”胥使扣头求哀，官曰：“不却活，君须还命。”胥曰：“活得。”遂许之。良久而喝回，又更约束：“须速活，勿误死者。”胥厉声唱诺。某头安在项上，身在三尺厚叶上卧，头边有半碗稀粥，一张折柄匙，插在碗中。某能探手取匙，抄致口中。渐能食，即又迷闷睡著。眼开，又见半碗粥。匙亦在中。如此六七日，能行、策杖却投本处。荏苒今日，其瘢痕是也。（《广记》卷三六七）

崔朴

唐谓北节判崔朴，故荥阳太守祝之兄也。常会客夜宿，有言及宦途通塞，则曰：“崔及第后，五任不离释褐。令狐相七考河东廷评，六年太常博士，尝自赋诗叹其蹇滞曰：‘何日肩三署，终年尾百僚。’其后出入清要。张宿遭遇，除谏议大夫，宣慰山东，宪宗面许回日与相，至东洛都亭驿暴卒。崔元章在举场无成，为执权者所叹，主司要约，必与及第，入试日中风，不得一名如此。”朴因活家世曾经之事：

朴父清，故平阳太守。建中初任蓝田尉，时德宗初即位，用法严峻。是月，三日之内大

臣出贬者七，中途赐死者三。刘晏、黎 皆是其数。户部侍郎李炎贬道州司户参军，自朝受责，驰驿出城，不得归第。炎妻先病，至是，炎虑耗达，妻闻惊，必至不起。其日，炎夕次蓝田。清方主邮务。炎才下马，屈崔少府相见。便曰：“某出城时，妻病绵亘，闻某得罪，事情可知。欲奉烦为申辞疾，请假一日，发一急脚附书，宽两处相忧，以候其来耗，便当首路，可乎？”清许之。邮知事吕华进而言曰：“此故不可，敕命严迅。”清谓吕华：“杨侍郎迫切。不然，申府以阙马，可乎？”华久而对曰：“此即可矣。”清于是以此闻于京府，又自出俸钱二十千买细毡，令造毡舁，顾夫直诣炎宅，取炎夫人。夫人扶病登舁，仍戒其丁勤夜行，旦日达蓝田。时炎行李简约，妻亦病稍愈，便与炎偕往。炎执清之手问第行。清对曰：“某第十八。”清又率俸钱数千，具商於以来山程之费。至韩公驿，执 清之袂，令妻出见曰：“此崔十八，死生不相忘，无复多言矣。”炎至商於洛源驿，马乏，驿仆王新送骡一头。又逢道州司仓参军李全方挽运入奏，全方辄倾囊以济炎行李。

后二年秋，炎自江华除中书侍郎，入相。还至京沟界。问驿使：“崔十八郎在否？”驿使答曰：“在。”炎喜甚。顷之，清迎谒于前，炎便止之曰：“崔十八郎，不合如此相待。今日生还，乃是子之恩也。”仍连 而行，话湘楚气候。因曰：“足下之才，何适不可？老夫今日可以力致，柏台谏署，唯所选择。”清因逊让，无敢希侥幸意。炎又曰：“勿疑，但言之。”清曰：“小谏闲且贵，敢怀是望？”炎曰：“吾闻命矣，无虑参差。”及炎之发蓝田，谓清曰：“前言当一月有期。”炎居相位十日，追洛源驿王新为中书主事。仍奏授鄂州唐年县尉李全方监察御史，仍知商州洛源监。清之所约沉然。清罢职，特就炎第谒之。初见则甚喜，留坐久之，但饮数杯而已，并不及前事。逾旬，清又往焉，炎则已有怠色。清从此退居，不复措意。

后二年，再贬崖州。至蓝田，喟然太息若负者。使人召清，清辞疾不往。乃自咎曰：“杨炎可以死矣，竟不还他崔清官。”（《广记》卷一五三）

贾直言妻

贾直言妻，莫知姓氏。贞元中其舅道得罪赐鸩。直言欲代父死，夺鸩饮之。不死，流于岭徼。直言妻一志事姑，髻发绝膏沐。自三二年，虬虱蔽其肉。厥后如枯蓬之植燥，上无复虬虱。迨十五载，直言遇赦归，妻始一沐其发。自断绝，堕于泔盆，终为秃妇。直言后历谏议大夫，出刺两郡。（《太平御览》卷四二二）